

陈美龄 歌坛生涯



● 中国文史出版社

陈美龄歌坛生涯

艾格妮丝·陈著



中国文史出版社

责任编辑：陈海滨

《陈美龄歌坛生涯》

艾格妮丝·陈

*

中国文史出版社出版

(北京太平桥大街23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北京市朝阳区东华印刷厂印刷

劲松装订厂装订

*

1991年3月第一版 1991年3月第一次印刷

开本：787×1092毫米1/32 印张：6.125 字数：138千字

印数：1—5000册

ISBN 7-5034-0146-X/k·109

定价：3.20元

作者的话

1985年4月在北京首都体育馆里，我第一次在五万四千中国观众之前演唱，当时同胞们给我的喝采声、鼓掌声，我一生难忘。

这书是收集了我在1986年——1988年之间，在日本的月刊杂志《中央公论》里连载文章而编修成的。原文是日文，这一次翻成中文在国内发行。一方面觉得很高兴；另一方面有一点不安，不知道能否得到大家的支持或会影响我在舞台上的形像。但我希望我少女时的故事能引起大家的共鸣，更希望大家能对我有更深的了解。

你的朋友：陈美龄

1990年9月3日

译 者 的 话

《陈美龄歌坛生涯》的作者艾格妮丝·陈，就是我们所熟悉的陈美龄的英文名字。陈美龄，在我国听众中是个很熟悉的名字，她真情的歌声和爱恋祖国的激情，在人们中有着很高的声誉。在日本她参加演唱和电视、电影演出；同时是一位社会活动家，是一个家喻户晓、妇孺皆知的热点人物。目前她正携带儿子在美国斯坦福德大学攻读博士课程。

陈美龄能够取得今天这样使人羡慕的成就并非偶然，她在十几岁时由香港赴日本边上学，边演出。一个弱龄少女在一个充分现代化的陌生国家中生活、学习、工作，其艰辛程度超出了我们的想象。然而，陈美龄成功了。这本《陈美龄歌坛生涯》正是记述了她在日本锲而不舍地求学、练艺和蜚声歌坛的历程。作者向人们敞开了自己的生活和心扉，用稚朴而纯真的语言，对几年的艰苦搏斗，娓娓道来，牵动着读者的心灵，使大家分享她的苦与乐。我们现在由日文翻译出来奉献给读者，让我们共同从这本书的实际生活中再次咀嚼一下：只有通过辛勤的耕耘，才能获得丰硕的收获这一普通而又确实道理。

书中陈美龄女士的照片及序言，均承东京大学研究员王智新先生在日本代为联系，由陈美龄女士慨允寄出的。我们在此表示衷心的感谢。

本书第1～10章、21～23章由崔一心翻译，11～20章由

罗家石翻译。校者是金默玉和辛述。

天津编译中心

1990.7

陈美龄歌坛生涯

艾格妮丝·陈

—

我12岁那年的夏天，是这样一个恼人的季节，再也不愿去追寻那令人愤懑的往事。空气格外沉闷，人们也都是那样的百无聊赖。

“为什么尸体从珠江漂来？”我问爸爸妈妈。在周围连续发生这种使我难以理解的事情。

1967年，香港发生反英大暴动。那时，我正在读小学六年级，为了升入自己所向往的中学，刚刚考完香港的统一升学考试。

在我的家中，避忌谈论涉及中国共产党的事情。在中国内战时期，爸爸曾是国民党党员。他与妈妈在重庆结婚，住在香港时生了两个孩子。不久，共产党取得了胜利，祖国解放了。不知什么原因，父亲曾一度返回中国大陆。由于“改造思想”，他白天在田里劳动，晚上还要学习毛泽东思想。带着两个孩子留在香港的妈妈惦记着爸爸，也追踪返回了大陆。

但是爸爸从来不谈起自己当年的景况。即便我们问起来

也只是说：“有一天你们自己会弄清楚的。”再也不多说什么。不知谁说了句：“共产主义是理想的理论呀？”爸爸叹息道：“可是太急于求成了。”

中国——那是我的祖国。从香港乘火车仅需两个小时。在那里有我的亲戚，有我长眠于九泉之下的祖先。我们的民族之魂就在这块国土上。然而，对于12岁的我来说，中国似乎并非真实的存在。她虽然近在咫尺，却仿佛比日本、美国还要遥远。那时，中国正处于1965年（应为1966年——译者）开始的文化大革命当中。

我们全家有8口人，还有一个养女和一只小猫咪，一同住在香港一幢陈旧狭小的公寓的二楼上，地点在北角燕子道。只要一提起这个地方，有些人马上就会露出警惕的神色。

“那么说，是在中国百货店前面喽。”

是的。我们居住的地区有一些是中国政府投资、名义上属香港商人所有的大楼。与我们住的公寓相隔一条大道，便是共产党人经营的“中国国货公司”。

每天清晨，从那个百货店的特制的扩音器中传出宣传革命歌曲的歌声，以《国歌》开始，接着是《东方红》、《大海航行靠舵手》……革命赞歌一个连一个地清晰可闻。

“起来！不愿做奴隶的人们……”

这些歌曲通俗易懂，曲调、节奏很容易记住，我们就好像呼吸空气那样完全把这些歌学会了。百货店门前悬挂着大红灯笼，里面整整齐齐地摆了许多毛泽东像和像章，以及小红本的《毛泽东语录》。这儿的孩子们花一角港币就可以买到一枚便宜的纪念章，用来当作装饰品。我也多么想得到一枚

呵，可是爸爸厉声地说：“不行！”怎么也不答应。这是怕被认为支持“左”派，而会带来危险。

那条街上到处张贴着口号式的“大字报”，内容全是从《毛泽东语录》中摘录出来的，因为每天总要看到，我们便不知不觉地记熟了，经常当作时髦话来说。

“人不犯我，我不犯人；人若犯我，我必犯人。”就是说：别人要侵犯我的话，我就犯他；人要是不侵犯我，我就不犯他……。兄弟间打架，立刻用上这句话。大人听到了，大概一定会很惊恐。政治的影响，正在一点点地，但却是实实在在地渗透到孩子们的日常生活中来了。

中国的政治影响不仅于此。开始每天有几百具尸体从珠江漂入香港海域来了。大批的中国人经受不了文化大革命的冲击，想潜水逃往香港，途中遭到鲨鱼的袭击，被吃得肢体残缺不全，或被咬死……这些尸体就这样顺着河流漂入香港海面。仅是从电视屏幕、报纸上看到的那种样子，就足以令人毛骨悚然。文化大革命的残酷可怕，令人难以想像。爸爸妈妈愈加沉默寡言，他们连在中国的亲戚的事也不提了。我有时夜间起来喝水，还听见母亲暗中啜泣。

香港的反英大暴动仍没有停息的迹象，加之文化大革命掀起的左、右两派之间的斗争愈演愈烈，它就像暴风雨一样使小岛动荡不安——小岛完全失去往日的宁静。

反英大暴动的爆发，只是由一件小事引起的，它与左、右两派或英国政府都没有关联。连接香港、九龙两个岛屿有一个有名的天星码头，这个渡口大提价，将票价从原来的一等舱港币一角、二等舱港币5分提高到一等舱二角、二等舱一角。于是一名大学生就打出“反对涨价”的标语牌，在轮

渡码头示威。这是香港在第二次世界大战后发生的第一次示威活动。在这之前，对英国政府决定的事情，从没有人公开提出过反对，现在却出现了一位“勇敢”的大学生。市民们拍手称快，涌向码头，一览这位青年的风采。新闻媒介也大量宣传报道这位学生。一夜之间，他成了英雄。可能最吃惊的还是他自己。他大概仅仅是因为受到美国的反战运动或者是嬉皮士的影响而作出此举的。

英国政府马上逮捕了他，并说这个人精神不正常，把他送进了精神病院。他的同学们起来声援，抗议英国政府的作法，开始举行大型的集会和游行。接着“警察与学生冲突”、“大批逮捕学生”等事件相继发生，抗议浪潮此起彼伏地不断高涨。同时这种反抗行动在不知不觉之间受到了文化大革命热流的吹拂，演变成莫名其妙的大暴动。

大家各执一词。英国政府说：“为了保护香港的治安”，共产主义势力说：“中国同胞岂能容忍外国人践踏”；国民党方面说：“跟我们自由主义走”。没有谁能一下子说清楚谁是谁非。

我们家渐渐如同住在地震的震源地带了。因为我们附近的那个百货商店及其周围的建筑，几乎全是左派势力所有，当暴动全面发展起来以后，在房子周围修起两扇大门。把大门关上以后，外人就难以进入左派的“阵地”了。

我家住在二楼，对楼下的一切看得很清楚。游行的时候，被英国兵、警察追赶的左派分子，钻过这座大门，忽地涌进百货店。对眼下所发生的一切，就像看电影一样，从头到尾看了个清清楚楚，比起那些乏味的电视片还要有趣得多。

可是好梦难成，好景不常，想看也看不成了，因为英军从关闭的大门外向里“嘣”、“嘣”地投了催泪弹。“啊！催泪弹！”我惊慌地想关上窗户，可是来不及了。爸爸立刻将湿毛

巾敷在我们的脸上，发火地说：“你看，不是早说不让你们看吗！”毒气浸入眼睛，连手和脸都疼了起来。一天晚上，一颗催泪弹飞进我们的厨房，简直就像爆发了战争。

“警察真恶毒，这太过分了。”

我们愤愤地责骂警察。爸爸叱责我们说：“谁让你们拿它当好玩的事去看！”妈妈绷着脸：“都够讨厌的。”

即使看报纸，也看不出个道理来。因为那些报纸的立场和观点，是根据其经济后台决定的。靠近左派的报纸，当然主张真理在左派一方；而依靠台湾方面及英国政府的报纸，都强调香港政府的处理正确。12岁的我，明白了一件事，那就是：“真实情况虽然只有一个，但是由于立场不同，就会有完全不同的看法。”爸爸说的“你自己去判断吧！”这句话的意思，原来是这么回事呀！这时我才算明白。

一到晚上就戒严。有一天我们吃过晚饭收拾完毕，像往常一样观看家门口的骚动情景。看到参加游行的人。被警察追着藏到百货店里去了，跟着警察把这个商店包围了起来。他们严阵以待，好像有一种：“不达目的不罢休”的劲头。

时至深夜，已过零点，突然听到响起枪声。不知警察向百货店里扔进了什么东西，不久百货店起了火，顷刻之间就蔓延开来。

警察队伍在等着被火势赶出来的人。不知什么时候出现的消防车，好像泄愤似的开始喷水，直至商店里的东西全部损坏了为止。橱窗的玻璃都被粉碎，仓库等所有一切都淹没在一片汪洋之中。

“这太可怕了！”

我一边揉着朦胧的睡眼，一边嘟哝着。

第二天看报纸的时候，简直使我目瞪口呆。

“百货商店起火，警察和消防队立即赶到现场。火因不明，死者若干人，伤者若干人……”

谎言！这与事实完全不符。我问爸爸：“这是为什么？”爸爸仍是说：“这类事你自己去判断吧！”对于12岁的我来说，这真是个难题。

记得是公布考试结果的那天，下午的骄阳似火，是一个酷暑袭人的夏日。为了早些把被第一志愿学校录取的消息告诉母亲，我疾步向家走去。虽然身上穿的是短袖制服，却已被汗水浸透，紧紧地贴在身上。

快到家时，我感到气氛异常。怎么聚集了这么多的人？我穿过人群，好不容易才来到大门前，一看门前站着英国兵和大批警察。“这是怎么了！”我顺着里面的小路跑到后门处，发现这边已筑起了工事，英国兵手持步枪在警戒。我只好穿过各所大楼，想通过“秘密通道”回家，然而每栋楼的入口处都是戒备森严不能通行。我找了足有半个小时，还是无济于事，所有回家的路都被封锁了。

“这可怎么办？”我急得汗流浃背，又回到原来的那个门口，想不管怎样先进去再说。刚这么想，两个英国兵已经把刺刀指向我的胸口。

我哭了。焦急的心情，跑来跑去也进不了自家的愤怒，再加上惦记着在家的妈妈和弟弟，我就坐在道边上大声哭起来，真的“哇！哇！”地放声地大哭起来。平常姐妹们就管我叫“大泪包”，这回更是悲痛欲绝了。

这么一来，这些大兵们有些不知所措了。开始用英语说起安慰我的话来。我也用英语告诉他们：“我要回家！我要回

家！”过一会，一个大兵把我拽起来说：“那好吧，我带你回去。”就这样我在刺刀的押送下回到了家。

家中只有妈妈和弟弟，妈妈一看到我那通红的眼睛，就心痛地把我紧紧地搂在怀里。我把急切想向妈妈汇报考试结果的事完全给忘了，继续哭个没完。

这是搜查民宅，看是否有左派人士躲避在什么地方，像碾虱子那样挨家搜查他们的地下点。最后在对面大楼的二楼发现了共产党的秘密医院。那儿平时总是放下百叶窗，原来我们一直还以为是个餐馆或咖啡馆之类的地方，没想到却是所设备相当齐全的大医院。

总之，一提起那年夏天，我就十分不愉快，连想都不愿意再想。到处听到的是：谁受伤了，谁被捕了，朋友到外国去了等等，全是令人伤心的事。我最要好的一个朋友随家迁居南美了。亲戚中也有好多人不是移居美国、就是移居到加拿大了。当时我们家为维持生活，已经精疲力尽，根本没有可能离开香港。只觉得好像被甩下了似的，大有不胜凄凉之感。

限制也日益增多。“不许和不相识的人交谈”，“放学后马上直接回家”，“路上不要慌慌张张地东张西望”，“不要触摸路上的遗物”等等，每天总是听到这样的嘱咐。

在那边的市区，炸弹爆炸的事情频频发生。装在罐子里的自制炸弹，一动，就立即爆炸。有一次被埋在去教堂路上的炸弹，炸死了好几个儿童。从那以后再也不许我一个人去教堂了。

为防止自制炸弹，政府下令禁卖爆竹。爆竹在中国人的生活中是不可缺少的，它是喜庆、扫墓、祭神、祭祖等项活动

中的必需品。人们难以想像没有爆竹的生活。然而这个声音从街头巷尾消失了，在我们的灵魂中好像也随之缺少了一点什么东西似的。

我正处在身体发育的阶段，到了不安定的青春期。一上公共汽车，就有中年男人碰我。在上学的路上，一个中年男子突然在我面前脱下裤子。说：“你看这是什么？”我完全被惊呆了。

正在那时，我和一个要好的朋友大吵了一架。因为不知什么时候她搞起了同性恋。这对我是一个很大的打击，我认为社会都乱了套。

这时，家里已一贫如洗。一天，高利贷者闯进家门，把钢琴、甚至连床都搬走了。为此，妈妈哭了，爸爸默默地承受着这一切。

弟弟有一只心爱的小猫咪。他从二楼抛起来玩，结果给摔死了。那是一只很会捉老鼠的并抓到老鼠就钻到饭桌下边去吃的猫。

看来大家都感到窒息般的痛苦。那年夏天，我常常作恶梦，梦到进入没有出口的闹鬼的房子。

就是在那时，我想：“世上没有我地球照样转，少了我一个人谁也不会注意。”“我想死，想变成空气从世上消失。”这种颓丧的心情几乎把我压垮，一心想逃避现实。

二

在六个兄弟姐妹中做老四是很难的，夹在当中，喘不过气来。最大的是哥哥柏龄（波尔），接着是姐姐依龄（艾琳）、曦龄（海伦）、我和两个弟弟康龄（亚伯拉罕）、宇龄。妈妈常

说：“我很希望得个男孩，谁知却生下了你。”所以奶奶给我起的中国名字叫美龄，因为“美”和“尾”的发音相同。好像是奶奶对妈妈说过：“就此为止，别再生女孩了。”原来我的名字的真正含义是“末尾”。“美美”的小名也就是“最后”、“末尾”的意思。

哥哥比我大8岁，我的身高只有1米左右的时候，哥哥已经超过1.80米了。和哥哥说话时，我要爬上双层床才够得着，他真像是高不可攀的人。由于他经常在外，所以在我的记忆里，他从没有带我玩过。

姐姐们个个都很聪明又都很漂亮，经常受到学校老师们的称赞，非常像个大人的样子。老师不叫我“艾格妮丝”，而经常叫我“艾琳的妹妹”或者是“海伦的妹妹”。在家里，姐姐们不是喃喃咕咕地谈论男朋友，就是迷于电影杂志，不然就帮助母亲料理家务。像这些女人之间的谈话是不让我参加的。

没办法，只好和弟弟们一起玩。因为是两个男孩，所以很快就打起架来，而且准是我被打败。我一受伤就哭，这一来就把全家都给搅乱了。

“你怎么就不能安安静静地呆着啊！”

“怎么总是打扰人啊！”

“再哭就揍你啦！”

每天总是挨骂。虽然心里想做一个好孩子，但是我觉得无论怎么做他们也把我当做坏孩子。有时也想过，只有我没爱。也曾恨过哥哥姐姐们。但即使这样，我还是爱我的家人。即便被认为 是多余的也好、被打伤也好，我很想让兄弟姐妹们喜欢我。

我喜欢狭小的燕子道的公寓。这栋房子是妈妈和我找着的。房租便宜，而且听一楼的太太说，迟点交房租房东也不会吵闹，所以立刻就订下来了。这是四层建筑的二楼，有一个前厅，起居室两个大房间，还带有厨房和洗澡间。一楼伸展出去的屋顶，就成了我们家的专用阳台。妈妈无论怎么忙也不忘记在阳台上养些花，茉莉花的花香总在飘溢。天气晴朗时因为没有门通向阳台，妈妈就从窗口钻出去，一边唱歌，一边晾衣服，我喜欢看这时的妈妈。

两间房子女孩子住一间，弟弟和父母住一间，哥哥睡在前厅。即使这样，以香港当时的一般水准来说，并不算太坏的住宅。

原来做职员的爸爸，开始独立做起买卖来。爸爸头脑敏捷，为人也好，所以干什么事都能很快获得成功。但是，刚走上轨道的买卖准又以某种形式垮台。看上去进展很顺利，但却失败了。总是这样地反反复复。爸爸之所以这样劳苦的原因只有一个，那就是伯父。伯父是个浪荡公子，将爷爷的公司在一年里就给搞垮了。他是个典型的“二世祖”（少爷秧子）。虽然这样，爸爸和伯父还是很友爱，什么都听他的。

伯父在香港有两个老婆，听说在台湾、在南朝鲜也有。总之每月的花销很大，都由爸爸来负担。但是这事除我家人以外，谁也不知道。而且伯父经常干预爸爸的生意，公司稍有点富余，就立即提出新主意，将资金抽走，等发觉时，这些钱已经不知消失到何处去了。我家的经济状况，不久就到了捉襟见肘的地步。

妈妈开始为借债而奔走。趁小弟弟在睡午觉的时候说：“美美，咱们出去吧！”便拉着我的手走出家门。我对事情虽不太清楚，但是很高兴和妈妈两个人出门。想来妈妈的心绪

一定很不安，所以不管是谁，愿意有一个人陪在自己身边。妈妈眼睛不太好，看不清驶来的公共汽车的线路号码，我的任务是正确地告诉她线路号码。在走访的各处妈妈都哭了。虽然对事情的严重性我不能领悟，但是我很理解妈妈是在拼命呀！亲戚家不用说，连过去在我家干活的佣人家，妈妈也去向他们低头求援了。哪儿我都跟着去，在我，只要能看到自己身旁的妈妈的脸就很高兴。在顺利的时候，妈妈流露出松了口气的表情，就会在市场上给我买豆乳喝。

那时的香港，有很多和我们一样劳苦的人家。常常也有同样带着孩子的太太们来串门，和妈妈嘀嘀咕咕地说话，说着说着就哭了起来。我马上感觉到，“啊！都是一样呀！”妈妈对来寻求帮助的人，即使不多，但总是给一些什么东西。我喜欢这样的妈妈。

妈妈虽然过着每天不精心安排便无法维持的日子，但她有不向贫穷低头的不屈不挠的本事。我很高兴和妈妈一起去市场，就是那春秧街北角的最热闹的露天市场。

妈妈的广东话并不好，但是这反而成了讲价钱的武器。走进上海人开的店铺，妈妈用流利的上海话搭话说“我的丈夫是上海人”，表示彼此是“同乡”，成了能买到便宜东西的窍门。

在市场里有个熟悉的卖菜的叔叔，他是广东东莞人，是爸爸的真正的同乡。妈妈每天从那个人手里买菜。“我的丈夫也是东莞的呀”，因而总是另外多给一些。没钱的时候便说“明天送钱来”，这时带家乡调的广东话就起作用了。卖鸡蛋的大娘也是妈妈的好朋友。一说起孩子们，本来一港元12个的鸡蛋有时竟会给到15个。妈妈就这样使得我家的餐桌上充满了温馨。有时虽然只有豆芽菜汤和炒青菜，但大家团团围着餐桌